

清原镇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3月13日至5月22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清原镇党委进行了常规巡察。7月18日,市委巡察组向清原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落实情况

(一)清原镇党委书记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清原镇党委书记黄崇杰认真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落实市委巡察整改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巡察整改工作。一是安排部署。组织召开“市、县委巡察组上下联动巡察清原镇及所属村(社区)党组织反馈会议”,召开党委(扩大)会议成立了市委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担任整改领导小组组长,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听取、调度、安排部署巡察整改工作,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亲自部署重要工作、亲自过问重大问题、亲自协调重点环节,亲自入村督促整改落实工作,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整改责任,推动解决整改过程中存在主要问题并分析原因。二是深刻反思。针对市委巡察反馈意见,组织召开党委(扩大)会议,进行专题研究,逐条逐项反复研究巡察

反馈意见，让每位党政班子成员谈认识、找不足，深刻反思镇党委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产生的根源，从灵魂深处得到触动和警醒。三是积极谋划。在认真学习领会和深刻反思的同时，积极引导全体班子成员开展整改工作的谋划，要求全体班子成员根据分工，主动认领问题，做到立行立改，对繁杂问题，一时不能解决到位的要限定时间完成整改，拟定务实可行的整改方案，确保整改质量和效果。同时，建立整改落实台账，逐项内容销号，确保高标准完成整改任务目标。

（二）清原镇党委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清原镇党委切实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始终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作为当前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高标准推进整改落实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市委巡察反馈会议召开后，镇党委于7月22日召开党委（扩大）会议，学习巡视整改相关文件精神 and 市委书记在听取巡察情况综合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并逐条学习领会反馈意见，对于反馈意见照单全收、全部认领，成立清原镇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镇党委书记任组长，镇长、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党政班子成员为小组成员，明确整改任务及时限要求、细化责任分工及责任领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每项整改任务均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人、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全镇上下同频共振、各司其职，全力完成反馈意见整改任

务。**二是**强化统筹推进。7月31日，召开巡察整改落实专题民主生活会，镇党政班子成员严格按照民主生活会相关要求，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开展对照检查，客观查摆自身问题，并剖析问题成因，提出解决对策。党委书记对整改工作进行不定期调度，分别听取各分管领导整改工作汇报，分析研判整改事项。按照分工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工作，并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交办事项办理进度进行跟踪督查，确保整改落实到位。**三是**强化成果运用。坚持巡察整改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在推进整改落实过程中，注重从根源上剖析问题，注重在巡察整改工作中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及典型成果等，为下一步工作开展提供良好的保障作用。

二、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整改问题 1：学习研究不深入。

整改措施：一是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再学习、再研讨、再提高，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研讨，重点突出党的二十大精神吸收转化，切实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将《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纳入《清原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4 年学习计划》，严格按学习计划进行学习。二是加大保护耕地的宣传力度，提升全社会保护耕地、节约用地的意识。实施网格化管理，加大对护林员的监管和队伍管

理力度，加强巡查，认真排查。三是截至目前四道河村、猴石沟村等4个村撂荒耕地共计11.4亩已全部完成整改。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理论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再认识、再领会、再提高。采取集中研讨、交流学习体会等方式增强学习效果，结合工作实际撰写心得体会15篇，切实把学习研讨成果转化为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工作的措施。优化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下半年学习计划，9月12日对《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进行了学习。二是截止2024年7月，我镇已对镇东村的1.0亩，前进村的6亩，猴石沟村的0.93亩，四道河村的1.45亩，腰站村2.02亩的撂荒地进行了整改，共计完成整改11.4亩。三是已完成新立屯村、前进村、腰站村4个占用耕地地块的整改，整改面积17.72亩，镇东村1个地块0.97亩未在期限内按要求整改的，已上报县自然资源局执法队依法进行处罚。

整改问题2：未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

整改措施：建立健全“第一议题”制度，制定《清原镇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实施办法》，以制度形式使“第一议题”第一时间得到组织学习和贯彻落实。严格落实党委会议“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一专题”、支部主题党日“第一主题”，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最新文章、最新指示、最新要求，推动学懂

弄通做实。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完善学习制度，研究制定了《清原镇各级党组织“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在召开党委会、理论中心组学习等会议时，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均列为第一议题。

整改问题 3：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欠缺。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思想认识，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确保每半年至少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1 次。二是加强意识形态专题学习培训，规范意识形态工作相关程序，及时传达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对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部署。三是开展对全镇重点领域和阵地的自查督查，对破损褪色的宣传展板及时进行更换。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把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内容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及党委会议重要议事日程，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到专题研究、周密部署，形成了定期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及风险研判工作机制。今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清原镇 2024 年上半年意识形态风险研判会议，形成了《2024 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汇报》，提出了下一步工作重点及推动落实相关措施。二是进一步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力量，召开清原镇 2024 年意识形态专题培

训。三是对辖区范围内户外广告牌和村、社区阵地开展自查和检查，发现问题3处，已全部整改到位。

整改问题4：贯彻落实“三年行动”迟缓。

整改措施：进一步提高政治敏锐性，认真贯彻落实《抚顺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及省委、市委调度会、推进会会议精神。按照本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结合实际，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认真贯彻上级会议精神，8月22日，镇党委召开（扩大）会议，学习传达了“县委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进会议”精神。二是落实《关于印发〈清原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清镇委发〔2023〕32号）文件精神，坚持周报告、半月报制度，突出成果展示。自7月18日巡察反馈以来，各组站结合工作实际，共报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周报告7篇、半月报告13篇，全镇推动振兴发展氛围更加浓厚。

整改问题5：打造农业特色品牌意识欠缺。

整改措施：在采摘环节上下功夫，进一步提升二道岭草莓的知名度。一是积极对上争取专项资金，改善镇西村二道岭草莓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对生产经营基地的田间作业道进行建设。二是积极引导种植户建设标准的温室大棚，提高反季生产草莓的质量和产量。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改善了镇西二道岭草

莓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于2024年6月完成了北岭至二道岭组的黑色路面铺设5.44公里。二是积极对上争取，对生产经营基地的田间作业道进行建设，目前正在紧张施工中，年底前将全部完工。三是通过宣传引导，种植户后续建设的均为标准温室大棚，有效提高反季草莓生产质量和产量。

整改问题6：招商引资效果不明显。

整改措施：一是结合自身优势和特点，明确招商引资目标定位，提高招商引资针对性。二是加大外出招商次数，创新招商方式方法，提高招商成效。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围绕我镇中寨子工业园区，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陆续与江苏裕灌集团、辽宁交投集团、抚顺金松食品有限公司、郑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沈阳一菇一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积极洽谈。目前，辽宁交投志合祥润年产20万吨沥青拌合站项目已落户中寨子工业园区，并实现投产达效。同时，成功引进抚顺市恒玮厂房建设项目、森丰商砼年产10万立方米商用混凝土项目，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

整改问题7：壮大村集体经济能力不够强。

整改措施：一是明确目标任务，到2024年底集体经济年收入在10万元以上的村到达11个，2025年底集体经济年收入在10万元以上的村到达14个。二是积极开展村集体资产、资源租赁。三是拓宽思路，因地制宜，

根据各村自身优势，持续探索观光旅游、特色种养、加工、仓储物流等产业融合发展路径。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大了现有闲置资产的出租宣传力度，将阿尔当村闲置的温室大棚对外出租，提高了该村集体经济收入。二是通过协助古城子村对上争取资金 90 万元，投入抚顺新原木业有限公司，通过收取分红提高该村集体经济收入。预计截止 2024 年底，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在 10 万元以上的村可达到 15 个。

整改问题 8：引领产业发展能力不足。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产业发展方面相关重要讲话精神，提升引领产业发展能力。二是积极谋划下一步发展计划，为资金匹配合适项目，同时严格把控投资方向，加强日常监督指导，对投资项目定期总结、研判，随时掌握项目发展情况，及时调整经营策略。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组织各村学习习近平论“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战略，提升引领产业发展能力。二是于今年 8 月 1 日开展壮大村集体年中交流会，组织各村进行项目总结、研判，此后每年将定期举行。

整改问题 10：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管护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理念，加大巡路护路力度，发现问题，提前研判，及时解决。二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对上资金的争取力度，积极向上级部

门申报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力争年内完成吴家沟村长岭屯组和黄旗村四组供水管道老化，泵房及设备的维修改造工程，确保正常饮水。三是督促吴家沟村尽快对损坏路灯进行维修，同时要求各村安排专人负责做好本村基础设施日常管护、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持续加大巡路护路力度，自7月18日巡察反馈以来，镇、村两级共开展巡路护路82次，共发现并反馈问题16个，解决问题9个。二是吴家沟村长岭屯组重新更换蓄水池上下水dn63PE管道共240m，项目已完工；黄旗沟村四组dn63PE管道1000m，更换阀门井1个的2024年农村饮水维修养护项目工程，目前正在施工中，将于11月份完工。三是吴家沟村驻村工作队积极对上争取水务移民资金，吴家沟路灯维修项目已列入2025年计划。

整改问题 11：推进殡葬改革有差距。

整改措施：一是加大土葬整治力度，通过张贴标语、发放宣传单、入户宣讲及电话沟通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逐步转变群众观念，营造文明殡葬氛围。二是加大对各村（社区）殡葬管理工作目标考核力度，压实压牢治理责任，加强对涉及家属土葬问题的党员干部教育、惩处力度。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在清明节、中元节期间，安排30余人到镇域内14条主要道

口值班值守，同时悬挂条幅、张贴殡葬祭祀管理通告、发放宣传单 1000 余张。二是加大对涉及家属土葬的党员干部处理力度，镇党委对选择土葬的 1 名党员家属给予了党内警告处分。

整改问题 12：防范电信诈骗意识不强。

整改措施：一是镇党委召开会议，形成辖区派出所联动，村（社区）积极配合的工作模式，持续抓好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二是加大宣传力度，形成全民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氛围。利用集市、LED 电子屏、村广播、互联网平台等载体宣传反诈案例和防诈常识，并长期坚持。三是发动网格员、辅警入户同步宣传反诈，增强群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意识，切实保护好群众钱袋子。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组织辖区派出所、村（社区）召开平安建设工作会议，对全镇反电诈工作做了重点部署和安排，对高发案件类别和群体进行问题分析研判，提高对反电诈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二是利用网络平台集中宣传。组织人员转发防范电信诈骗案例、反电诈公开课到网格群、朋友圈，覆盖辖区常住人口。三是开展线下宣传。通过走访入户向群众发放反诈宣传单，以及设置宣传展台、拉横幅、现场宣讲等方式，“面对面”向群众讲解电信诈骗的常见手法和特征以及如何识别和防范诈骗行为，发放宣传手册 1000 余份，手提袋 200 余份。

整改问题 13：安全监督管理主体意识不强。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健全组织体系，齐抓共管，层层落实防火和安全生产责任，充分利用村（社区）网格化管理，加大排查力度，制发安全生产排查工作记录本，要求各村（社区）网格员不定期下到所在网格进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并做好排查记录。二是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和防火知识宣传，让居民时刻绷紧安全防范这根弦。三是加强火源管理及重点地区和人群监管，尤其是防火戒严期，进一步加大护林防火监督巡查管控力度。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制定下发了村（社区）监督检查适用的消防安全检查记录，各村（社区）网格员每个月 2 次不定期下到所在网格进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整改。二是进一步完善细化《2024 年春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通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目标任务，紧盯工作重点，统筹人员力量，春季无火灾发生。

整改问题 14：信访案件化解能力不足。

整改措施：督促各村（社区）切实将“五位一体”包保责任落实到位，到案件、到人头，并在积极办理群众信访诉求的同时，持续关注信访人的思想动态，积极主动向其宣讲《信访工作条例》，耐心做其思想工作，全力化解村民、居民间的矛盾纠纷，努力消除各种矛盾隐患不稳定因素，杜绝越级上访和群体性事件发生。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切实将各村（社区）五位一体包保责任制全面落实到位，积极协调县相关责任单位，共同做好信访稳控工作，同时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包案领导、社区干部等各级包保人员坚持定期与信访人见面沟通情况，研究解决办法，帮助协调解决信访人生活等方面困难。

整改问题 15：主体责任意识不强。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制定《清原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明晰党委班子及各班子成员、各相关职能办公室责任内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落深落细。二是党委书记亲自研究部署，每半年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班子成员重点结合分管领域逐一汇报，分析形式，解决问题，确保党风廉政工作扎实开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会议研究通过《清原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压紧压实履行主体责任要求。二是7月31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总结和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讨论发言，此后坚持每半年召开一次专题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整改问题 16：压力传导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村（社区）党支部组织党员学习 2023

年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进一步增强党员党规党纪纪律意识。二是明确党风廉政建设的目标方向，各村（社区）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计划和总结，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研究和部署会议，村书记述职述廉报告中加入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相关内容。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各村（社区）通过宣讲员、召开党员大会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营造遵守党纪的良好氛围，使铁的纪律转化为党员的日常习惯和自觉。二是16个村及9个社区以党风廉政建设目标为方向，及时总结上半年廉政建设工作和部署下半年廉政工作会议，筑牢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之基。

整改问题 17：“第一种形态”运用不充分。

整改措施：一是充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二是加强对村级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及时进行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等组织处理，提升党员干部纪律意识。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清原镇纪委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第一种形态”，2024年7月份以来，组织处理12人，其中批评教育5人，警示谈话7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约谈、早提醒。在中高考期

间，结合《严禁违规操办参加“升学宴”“谢师宴”的纪律要求的通知》，与家有考生的党员干部开展了廉政提醒谈话 6 人次。

整改问题 18：警示教育不深入。

整改措施：开展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活动，加强党员干部廉洁从业从政教育。一是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开展身边典型案例通报。二是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三是加大以案促改力度。运用群众身边事警示身边人，达到“处理一人，警示一方”效果。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召开警示教育会议、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在中秋节、国庆节等特殊敏感时段，传达相关要求，严明纪律。组织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签订严禁违规吃喝承诺书 200 人次。其中，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签订承诺书 15 人次，机关党员干部签订承诺书 53 人次，村（社区）党员干部签订承诺书 132 人次。二是以“清原镇公众号”为载体，整改期间共发布了 3 次警示教育内容，用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既能让警示教育更走心，也增加了警示教育的说服力和感染力，把警钟真正敲进党员干部的心坎里。

整改问题 19：对受处分党员干部跟踪帮助不到位。

整改措施：严格执行县纪委 2019 年 11 月转发《清原满族自治县贯彻落实〈受处理处分党员干部跟踪帮助办法（试行）〉实施方案》。按照方案要求对受处分党

员干部做好跟踪帮扶，定期回访，做好回访记录和个人思想汇报，并全面规范完善相关材料的整理，及时归档。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按照受处分党员处分时间，做好跟踪帮扶。定期开展回访工作，做好回访记录、影响期满书写个人思想总结。

整改问题 20：发挥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前哨”作用不明显。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对正风肃纪监督员的教育管理，增强责任意识。对于违规违纪违法问题要敢于及时提出反映，充分发挥监督作用。二是对不认真履职和违法违纪的监督员，镇纪委将严厉查处并予以解聘。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对全镇 16 名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开展下村指导工作，不断提升监督员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二是 2024 年 6 月至今，正风肃纪监督员共发现问题 31 件，并已全部解决。

整改问题 21：“阳光三务”公开不及时。

整改措施：一是及时审核，按期发布。每月审核前，督促各村及时完成有关村务事项的上传工作，杜绝逾期未公开发布等问题出现。二是强化监督检查，对“阳光三务”公开平台上录入的信息进行筛查，针对发现的超期未发布等问题，通知督促及时整改。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在工作群中定期进行录入提醒，督促各村（社区）按时录入相关信息，同时

做好审核，预警现象明显减少。二是加强监督检查，压实责任，对瞒报漏报现象将严厉追责。

整改问题 22：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整改措施：一是古城子村、黄旗沟村、新立屯村已履行“四议一审两公开”程序，并将镇政府下拨给三个村卫生室的 3 台电脑，总价 0.42 万元，纳入村集体账目核算完成。二是规范“三资”管理，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开展学习培训，对全镇需纳入“三资”管理的村级资金、资产、资源做到应纳尽纳。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古城子村、黄旗沟村和新立屯村三个村先后召开村党支部会议、村“两委”会议、村党支部代表会议、村民代表会议，履行“四议一审两公开”程序，将镇政府下拨给三个村卫生室的 3 台电脑，总价 0.42 万元，纳入村集体账户核算。二是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活动，清原镇于 2024 年 6 月至 8 月在全镇范围内对“三资”问题进行了逐村清查。全镇 16 个行政村在清查中共发现存在合同管理不规范、资产管理不规范、民主监督不规范等五个方面 23 个问题，并全部进行了整改。镇纪委对整改不及时的主要负责人进行了批评教育。

整改问题 23：地力补贴审核把关不细。

整改措施：一是加大地力补贴政策宣传力度，通过电话、微信等互联网工具加强与在外劳力农户的联系，

宣传地力补贴政策，使之能够正确认识、了解地力补贴政策，积极配合地力补贴的申报核实工作。二是加大地力补贴基础数据和上报数据的核实力度，通过与派出所等有关部门协作，在地力补贴申报工作开展前，对补贴对象的生存信息等基本数据进一步确认，并通过深入农户、到现地勘查等方式，对申报补贴的面积、人员进行检查，以保证申报时补贴对象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三是重新开展地力补贴数据核实工作，截至目前，对冒领的耕地地力补贴资金已全部完成追缴。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在开展地力补贴数据重新核实工作中，在上述冒领地力补贴 15 起基础上又核实出冒领地力补贴 3 起，共涉及金额 6192.63 元，并已全部完成追缴。二是镇纪委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警示谈话。

整改问题 24：对领取养老金人员动态监管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截至目前冒领的养老金已全部完成追缴。二是完善工作机制，在上级要求每半年进行一次生存认证基础上，要求各村（社区）发现领取养老金人员死亡随时上报，做停发处理；每季度进行一次信息核实，对联系不上人员做暂停发放处理。三是加大监督管理力度，将发生冒领养老金问题纳入对村（社区）年度目标考核，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积极追缴已冒领的养老金，涉及金额已全部完成追缴。二是加大生存认证频次，自7月18日巡察反馈以来，我镇自主开展生存认证1次；村（社区）发现上报领取养老金人员死亡信息并作停发处理66人次。三是已将发生冒领养老金问题纳入对村（社区）年度目标考核，进一步加大监督管理力度。

整改问题 25：低保审核监督不严。

整改措施：一是截至目前除因死亡、服刑等特殊原因经镇党委（扩大）会议研究决定不予追缴低保金的3人以外，其他6人已全部完成追缴。二是建立健全城乡低保规范管理长效机制，严格按照低保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低保纳入工作。三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成立低保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开展低保复核。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积极追缴已冒领的低保金，涉及金额已全部完成追缴。二是制定并印发《清原镇建立健全低保规范管理长效机制实施方案》，加大低保核查力度，自7月18日巡察反馈以来，我镇每月都开展低保复核工作，暂未发现低保冒领问题。三是将发生冒领低保金的问题纳入对村（社区）年度目标考核，进一步加大监督管理力度。

整改问题 26：理论学习浮于表面。

整改措施：提高认识，坚持把中心组理论学习作为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的重要载体，精心安排学习计划，科学确定学习内容，第一时间进行传达学习、第一时间进行领会贯彻。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重新制定《清原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年学习计划》，进一步明晰学习时间、次数、内容和形式，严格规定每次学习内容不超过3项，并按照学习计划坚决抓好落实。

整改问题 27：执行“三重一大”制度不严格。

整改措施：按照清原县委组织部《关于修订完善讨论和决定重大问题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已将“及时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纳入清原镇“三重一大”事项清单当中，完善了清原镇“三重一大”制度。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召开党委扩大会议，重新修订《清原镇“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在“重大事项的决策”中增加第一条“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内重要法规、国家重要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重要部署、重要会议、重要指示精神等方面的重大事项，及时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并于8月22日组织镇领导班子成员学习《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

整改问题 28：开展组织生活不严肃。

整改措施：组织机关支部全体党员集中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强调组织生活会开展的重要意义，并从会前、会上和会后三个层面，对如何开好组织生活会作出整体要求，增强遵守制度的意识和自觉性，提高党员对组织的认同感和责任感，增强党员的自我约束和守纪律的能力。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机关支部全体党员积极参 加学习，进一步提高了严肃开展组织生活会的意识，对待组织生活会的态度更加端正，参加党内政治生活更加积极，组织生活开展进一步规范。

整改问题 29：星级党支部创建成果不牢固。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按照《全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星级管理办法》（抚组发〔2017〕10号）文件要求执行，推进党支部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巩固星级党支部创建成果。二是组织村书记进行“擂台比武”交流学习，学先进，促后进，鼓干劲，形成比学赶超氛围，推动基层党组织转化提升。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各村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意识有所提升，各村党组织书记扛起抓党建责任。2024年8月15日，镇党委组织各村书记学习巩固党建基础工作业务，强调“第一议题”“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并严格规范执行，镇党委常态化到基层党组织督导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从根本上防止出现“掉星”

现象。2024 年半年星级评定，我镇所有村级党支部均被评为五星级党支部。二是 8 月通过“擂台比武”分享交流各村组织引领、产业发展、乡村治理、生态建设等，各村党组织书记进一步厘清发展思路、提高履职能力、激发干事劲头，“头雁”引领效应不断增强。我镇前进村党支部被评为 2023 年辽宁省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点。

整改问题 30：党建档案管理不规范。

整改措施：规范档案管理。将工作中完成的纸质材料及及时归纳整理，移交档案室并留好移交明细，同时注意电子版材料的存档，做到材料保存完整、易于查找。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定期对党建档案进行整理归档，对需存档纸质材料，梳理目录明细，及时进行移交。2023 年的党建相关档案已于 7 月全部移交档案室，2024 年初以来相关的纸质材料已进行收集整理存档。组织党建工作人员开展培训 2 次，明确责任，工作人员归档意识进一步提高。

整改问题 31：两新组织党建工作薄弱。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包保制度，为两新党支部指派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党建指导员，指导非公党支部规范开展各项组织生活。二是加强对非公企业的走访联系，针对非公企业党建重视程度不高，企业党务工作者能力不足等问题，加强指导，提高重视程度，助力非公企业党

建高质量发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 2024 年组织两新党组织负责人参加钉钉培训 2 次，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意识进一步提高，两新组织党员学习教育、“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开展更加规范，党建引领两新组织文化、工作建设进一步加强。二是领导班子常态化走访帮助并指导两新组织梳理完善党员教育管理、党员联系员工、党费收缴管理、发展党员等各项规章制度，促进“两新”党组织党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整改问题 32：机构设置明改暗不改。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 2022 年 9 月新下发的《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要求，划分 8 个综合办事机构和 1 个综合事务服务中心，并按此配置人员和运行。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根据 2022 年 9 月上级下发的《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要求，清原镇成立 8 个办公室和 1 个事业中心，我镇将工作人员按照办公室职能重新进行分配，并按照改革后的机构办公室开展工作。

整改问题 33：岗位职能职责落实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依据《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规定》文件，将人员按照 8 个办公室和 1 个事业中心划分使用。二是进一步厘清

职责职能，对全镇中层以上干部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业务培训，使全镇中层以上干部切实担负起指导本管辖办公室部门业务的责任。三是规范工作流程，所有部门工作人员的业务都需要经本部门副主任以上领导向分管领导汇报，改变本办公室工作人员直接与分管领导汇报工作的流程，充分发挥中层干部作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严格按照 2022 年 9 月份机构改革调整进行职责职能划分。召开镇机关中层以上干部培训会，明确各办公室职责，规范工作流程，切实发挥中层干部作用，各办公室工作运转更加顺畅有序。

整改问题 34：人居环境整治不力。

整改措施：一是通过开展“五指分类法”等相关措施的有效落实、推动村屯农村垃圾分类减量的规范管理。二是认真开展人居环境各项工作落实情况督导检查，依据工作要求，组织多个部门联合对村屯开展专项工作督导检查、拉练、暗访，并不断提高日常检查频次。三是定期组织召开村级河长制会议，对村级河长进行业务学习，压实村级河长的属地责任，提高认识，对发现的问题立即部署，指派工作人员组织清理。四是严格按照村级水管员工作职责，加大巡查力度，采取多样形式进行宣传。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持续推进，加强协调。不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协调会和座谈会，通力合作解

决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存在的问题。二是通过开展村干部、保洁员入户宣传“五指分类法”和垃圾源头减量，村民在垃圾分类减量方面的意识有了明显提升，农村生活垃圾出村量正在逐步减少。三是制定人居环境工作督导检查制度，组织多个部门联合检查、拉练、暗访，使得垃圾随意倾倒、垃圾收集点垃圾外溢和清理不及时问题得到进一步解决，各村及相关社区面貌逐步向好。四是召开村级河长培训会议，明确水管员工作职责，加大巡查、宣传力度，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整改问题 35：解决群众诉求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接到群众诉求后，第一时间沟通联系、第一时间了解情况、第一时间协调解决，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二是进一步规范电话回访答复工作，客观阐述办理流程、处理结果、政策要求等，确属不合理诉求的，做好政策解释。三是定期收集整理群众不满意投诉件，归纳类型，分析原因，进一步提高投诉件的办理和解答能力水平。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持续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投诉件的办理和解答能力。自7月18日巡察反馈以来，共收到诉求件48件次，办结满意度为83.33%。

整改问题 36：履行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镇纪委将加强对巡察整改的监督管理，对于整改不到位的相关问题将加大督促整改力度，让监督切实发挥效力。二是建立整改监督台账，实行台账式监督，把日常监督做实、做细、做到位。三是将巡察整改情况纳入镇纪委年度计划总结。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不定期调度各部门，压实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坚决做到真改实改，确保反馈问题和事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二是建立了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台账，将日常监督与整改问题紧密结合，强化镇纪委的跟踪督办作用，坚持整改不走过场、不打折扣。三是已将本次巡察整改工作纳入镇纪委年度工作总结。

整改问题 37：便民服务中心工作力量薄弱。

整改措施：一是切实做好综合窗口改革，提高政务服务效能、降低行政成本，细化工作措施，明确责任人员。二是提高办事群众对使用便民自助服务一体机的认识度。增加便民自助服务一体机使用频次，方便办事群众自主查询各项惠民政策与资金使用情况。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深化综合窗口改革工作，明确综合窗口责任人。二是提高办事群众对使用便民自助服务一体机的知晓率，加大一体机的使用频次，自7月18日巡察反馈以来，便民服务一体机的使用频次每周都达到6—7次，有效提升办事效率。

整改问题 38：执法队伍力量薄弱。

整改措施：一是积极组织机关干部参加执法学习培训考试，确保执法人员满足执法需求。二是联合县综合执法大队到我镇共同执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充分整合执法资源需求，系统性规划执法队伍人员年龄结构。二是组织人员积极参加行政执法人员业务技能培训，累计完成在线学习时长 420 学时。三是 2024 年 8 月我单位 7 名同志通过法律培训、资格审核和资格考试，执法队伍年龄结构更加均衡。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整改问题 9：乡村振兴资金使用风险较高。

整改措施：一是不断深挖更多符合本地区发展的乡村振兴产业项目作为备用合作标的。二是引导合作企业扩大经营范围，增加利润，确保合作稳定。三是制定盘活工作方案，明确整改时间及整改方向，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寻找好的企业与客商进行合作，加快推进解决祥盛项目闲置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深挖包括黄旗沟村药材加工、长山堡村冷库仓储等项目作为备用投资标的。二是与龙达农产品加工项目承租方洽谈，引导该企业扩大在本地生产经营规模。三是不断加大祥盛对外租赁项目招商引资力度，陆续与包括辽宁瑞康高值化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郑

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在内的数个企业进行了合作洽谈。

未完成整改原因：一是龙达农产品加工项目承租方目前无在本地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计划。二是与祥盛洽谈合作的几家企业因租金、适用性等原因未能达成合作。

下步工作打算：一是继续引导龙达农产品加工项目承租方扩大在本地生产经营规模，二是持续加大祥盛租赁项目招商引资力度。

完成时限：长期整改，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三）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意见建议1：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工作要求。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认真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部署要求，在落实“乡村振兴”“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等工作上，做到学深悟透、弄懂弄通，把“实好干”工作要求落实到各项工作中。要牢固树立为民理念，做到尊重群众、深入群众、关心群众，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整改措施：一是制定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创新学习形式，注重学习效果，确保学习质量。按季度下发学习计划，指导基层党组织认真开展好组织生活。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认真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部署要求。

二是处理好学用结合的关系，切实做到学懂弄通做实，用理论武装指导实践，拓宽思路，开放视野，将理论与实际有机结合起来，找好工作着力点，力争做到想干、会干、干好。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重新制定《清原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4 年学习计划》，及时跟进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文章和重要批示、重要指示精神，中央召开的重要会议精神等内容。提升学习实效，进一步丰富学习方式，采取集中研讨、交流学习体会等方式增强学习效果，结合工作实际撰写心得体会 15 篇，切实把学习研讨成果转化为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工作的措施。二是基层党组织根据学习计划，按期进行集中学习。年初以来，共下发学习计划 3 次，组织集中学习 17 次，基层党员的学习意识进一步提高，政治觉悟进一步增强。三是各基层党组织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作用，以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工作要求为指导，围绕“一带六区八圈”农村党建工作群建设和全面振兴新突破基层党建先进社区建设三年行动，全力打造“党建+美丽乡村”“党建+乡村振兴”等特色党建品牌。

意见建议 2：强化“两个责任”落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保持“严”的总基调，发扬斗争精神，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推动

全面从严治党各项部署要求落实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增强村级监督效能，着力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坚定不移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坚决纠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推动党风政风焕然一新，社风民风持续好转。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制定《清原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明晰党委班子及各班子成员、各相关职能办公室责任内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落深落细，领导班子每半年至少专题分析研究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形势。二是党政班子成员每年形成党风廉政建设调研报告一篇，按期讲好廉政党课，形成风清气正政治氛围。三是镇纪委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监督责任，加大对低保、耕地地力、乡村振兴等民生领域问题排查，对违规违纪问题线索严肃追责问责。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会议研究通过《清原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压紧压实履行主体责任要求。二是7月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总结和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班子成员结合各自分管领域分析研究上半年工作，梳理并形成关于推进党的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对目前工作进行总结，对下一步工作做出计划。三是2024年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开展调查研究，共形成党风廉政建设

调研报告 15 篇，到分管领域讲廉政党课 15 次，班子成员“两个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四是结合今年开展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镇纪委共排查问题线索 12 条，涉及 12 人，立案处理 1 人，批评教育 4 人，警示谈话 6 人，初核了结 1 人。

意见建议 3：抓好抓实基层党建工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要压实党建工作责任，督促党委班子成员抓好党建的政治自觉，围绕基层党建的重点工作，定期或不定期约谈村书记和“两委”干部，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具体化、制度化、常态化。要加强对农村各类组织、各项工作的领导，坚持抓基层、强基础、固根本导向，建强战斗堡垒，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力。

整改措施：一是以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增强政治功能为重点，以党支部评星定级、目标考核工作为抓手，在创先争优的氛围中，不断完善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二是定期开展党建督导检查，围绕“三会一课”制度落实、组织生活开展等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通过实地查看、翻阅资料等方式，进行全覆盖、全方位督导检查，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反馈，真正做到精准发力、解决“痼疾”。三是全面提升基层组织建设，开展村党组织书记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擂台比武”活动，提升“头雁”队伍能力水平。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根据组织生活、工作

运行、党员管理、基层保障和作用发挥等重点内容对基层党支部评星定级、考核评分，现村级党组织五星级党支部达 100%，整体五星级党支部比例达到 91.37%，基层党建工作在创先争优的氛围中更加规范。二是定期对 16 个村开展党建督导检查，查看党建档案，听取工作汇报等，对发现问题进行提醒反馈，及时督促整改，针对性解决各村党建工作“痼疾”。三是开展“擂台比武”活动，2024 年 8 月各村党组织书记进行汇报演讲，交流分享组织引领、产业发展、人才储备、乡村治理、生态建设五大方面的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情况，各村党组织书记发展思路、履职能力、干事劲头进一步增强。

意见建议 4：加大整改力度，认真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要认真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对巡察反馈的问题要专题研究、明确责任、细化措施、深入整改，确保每项整改任务有人抓、有人管，对推诿拖延、敷衍塞责，措施不落实、整改不得力的，严肃进行追责问责。要利用好巡察成果，透过各类问题发现镇域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管理等方面存在的漏洞和薄弱环节，研究制定对策措施，为促进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保障。

整改措施：一是召开党委会议，部署巡察整改工作，讨论研究整改工作方案，明确整改要求，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台账》，细化任务分工；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定期调度听

取各部门整改落实情况汇报，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整改责任，确保巡察整改工作高效推进。二是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逐项查摆突出问题，逐条梳理剖析根源，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三是对巡察已完成整改的事项，巩固已有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对还未整改到位的问题，紧盯不放、加大力度、加快进度，抓紧整改到位；对长期整改任务，强化措施、夯实责任，确保 42 条问题和 4 条意见建议整改不留死角、全部到位。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党委书记黄崇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巡察反馈后于 7 月 22 日组织召开专题党委（扩大）会议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开展学习。多次召开调度会议，亲自过问重大问题、亲自协调重点环节，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整改责任。二是 7 月 31 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各党政班子成员针对查摆的突出问题精心撰写个人发言提纲 15 篇，会上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制定班子及个人整改清单 16 份。三是制定并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党委关于市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方案》，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台账，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问题逐项把关，及时补缺补差，认真整改落实，保障巡察整改工作高质量完成。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一是坚定政治方向，吃透巡察精神。持之以恒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确保巡察整改工作的政治方向不偏、力度不减。将巡察整改与全面从严治党紧密结合，把巡察整改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和具体实践。强化领导班子对整改工作的领导责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决杜绝整改过程中“纸上整改”“虚假整改”等形式主义问题，确保整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推进。

二是持之以恒用力，抓好后续整改。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坚持把问题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任务，针对已整改完成的事项，适时自行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对未完成整改事项紧盯不放，整改不到位决不放手；针对需要长期持续落实整改的事项，持之以恒，盯紧看牢，抓紧抓实，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三是巩固整改成果，构建长效机制。全面梳理和修订现有制度，针对整改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和制度漏洞，建立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加强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对各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机制，确保制度执行不走样、不变通。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形成相互衔接、

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充分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以巡察整改成果推进清原镇事业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4-53056095；邮政信箱: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人民政府（113300）；电子邮箱：qingyuanzhenxcb@163.com。